

2018 年度
福州市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标准，起草并组织实施统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统计工作规划、调查计划及方案，组织实施基本单位的统计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市国内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就业、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

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环境基本状况、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对全市国民经济、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开展社会经济发展评价工作，参与绩效管理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工作，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七）组织县(市)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八）依法管理部门统计标准、统计调查项目和县(市)区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协助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九）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实施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县(市)区、各部门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按规定协管县(市)区统计局，指导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国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监督管理由省及市拨款的全市统计系统的统计经费。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统计局部门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州市统计局	全额财政拨款	51	46
福州市统计局 普查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全额财政拨款	10	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福州市统计局部门主要任务是：以加强政治建设为引领，以抓好作风建设强化担当尽责砥砺奋进为动力，以打造“数海争锋”品牌为载体，着力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各项工作深度融合，同频共振，着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和统计服务水平，为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提供优质的统计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全面从严治党，着力提升干部综合素质

加强理论学习，认真组织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兴起“大学习”的热潮，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践行“两个维护”。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意识，落严落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断规范和细化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清单，努力建立纵

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推进落实体系，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常态化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机制，加强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努力打造风清气正的统计队伍。

（二）精心组织安排，做好第四次经济普查的各项工作

第四次经济普查工作是新时代第一次综合国力调查，第四次经济普查数据将决定今后五年我市经济总量和结构，其重要性不言而喻。2018年重点是做好普查登记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开展“地毯式”清查，经普办领导包干分片深入一线，集中精力解决突出问题。二是创新培训方式，采取集中学习、分类培训、分层管理、实地检验等方式培训普查人员。三是市经普办加强与各部门沟通协作，切实担负起组织协调职责，齐抓共管。四是建立健全台账及推进经普试点工作，不定期分赴各个县区开展试点指导，总结推广工作亮点，提前做好数据分析研判。五是创新形式开展四经普宣传，营造出人人知晓普查、支持经普、配合普查的氛围。六是积极创新普查工作的方式方法。将经普工作与大学生志愿活动结合，不断充实经普队伍力量；积极探索开发试点数据审核系统等。

（三）深入基层一线，着力夯实统计工作基础

一是加强对基层统计工作指导，将统计工作关口前移，持续发挥统计服务小分队的快速灵动调研指导作用，深入一线、走进乡镇村居、走近调查企业，加强对统计制度和规范化方法的指导。全年累计下基层 151 次，共 370 多人次，指导企业 400 余家，为

“一抓一促”、五个一批、集中开工等 300 余个重大项目提供入库统计指导。二是加强对数据生产流程的质量控制，健全完善数据生产流程的质量控制办法，组织开展统计数据质量的全面核查。三是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的联动和指导，推进落实部门统计数据定期报送制度，联合建立数据信息共享机制。

（四）深化统计改革，着力提高依法治统水平

一是认真组织学习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文件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 and 《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加强法治学习宣传，将统计普法融入业务培训。二是强化统计法治基础工作。制定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全面部署依法治统工作。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三是强化信用体系建设。制定信用建设工作要点、任务清单、管理办法，进一步分解任务，明确责任，主动作为，让制度落地生效。全市统计系统积极派业务骨干多次参与国家统计局执法检查，得到国家统计局执法监督局的肯定和书面表扬。

（五）突出重点工作，着力提高统计监测水平

一是及时跟踪监测“一抓一促”专项行动项目的引进、开工和建设情况，为做好项目“一抓一促”、“百日冲刺”和三产“跃

升季”专项行动提供及时、全面的统计监测。二是围绕数字经济探索开展数字经济指标监测工作。以东南大数据产业基地、马尾国家物联网产业基地为重点，及时新增企业纳统；加大对与数字经济相关行业的监测。三是健全工业园区统计指标监测体系，助力园区发展考核工作，继续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监测。四是加强重点板块、重点区域经济指标统计监测。加强福州新区企业运行情况监测并核算季度增加值。

（六）紧扣中心任务，着力提升统计服务质量

一是加强统计监测研判和分析。2018年被省局、两办采用的信息200多条，完成统计分析共147篇。其中2篇文章获王宁书记批示，1篇获尤猛军市长批示；3篇文章分获全省统计分析一、二、三等奖；2篇文章分获2018年度优秀调研课题一等奖、三等奖；14篇文章在报刊杂志发表，有1篇文章刊发在CSSCI核心期刊《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1篇文章刊发在《福州党校学报》。二是丰富统计服务产品。编印《福州统计月报》、《福州统计手册》、《福州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刊发《宜居福州 腾飞40周年》专刊；在门户网站实时更新统计数据、统计分析、统计工作动态共1100条。永泰县用以发布各项统计数据的重点工作攻坚作战指挥平台，列入福州市首批全面深化改革复制推广典型经验。三是开展各类统计调查。有2017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企业景气情况调查、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调研、外向型制造

业企业用工调研、学前教育调研、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效果调研、移风易俗调查等。

（七）顺应发展需求，着力深化统计改革创新

一是推进落实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改革。推广长乐试点经验，在全市范围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在连江县开展生态产品市场化试点，通过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为生态产品进行定量化资产核算，推动自然资源向资产、资本、资金有效转变，为全市、全省生态产品市场化改革工作提供了有益探索和经验。二是推进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改革，不断“压实总量、稳住速度”。三是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及体制改革。组织开展生态文明评价体系及绿色发展评价工作。四是落实“三新”统计调查制度。做好“四众”平台、重点互联网平台、新农业和新服务统计等“三新”统计专项调查。鼓楼区开展服务业重点行业统计试点工作，统计思路、统计方式、统计执行三方面全省首创。五是大力创新基层统计标准化建设。市局率先在鼓楼区水部街道、洪山镇开展试点，制定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探索可供推广的制度体系，着力推进统计规范化管理，完善统计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7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1.69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6.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2.85	本年支出合计	1,751.6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5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14.85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4.85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01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5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6.05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6.05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经营结余	
合计	1,757.70	合计	1,757.70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42.85	1,742.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4.63	1,464.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61.97	61.97				
	2010303		机关服务	61.97	61.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19	17.1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 务支出	17.19	17.1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381.98	1,381.98				
	2010501		行政运行	1,076.21	1,076.21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33	96.3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66	40.6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00	2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48.77	148.7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0	3.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3	151.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23	151.2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8	7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45	80.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98	1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98	126.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6	74.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6	2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6	32.16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51.65	1,396.93	354.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1.69	1,116.97	354.72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61.97		61.97			
2010303	机关服务	61.97		61.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 务	17.19		17.1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 革事务支出	17.19		17.1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389.03	1,116.97	272.06			
2010501	行政运行	1,077.58	962.51	115.0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6.33		96.3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66		40.6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00		2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54.46	154.46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3.50		3.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50		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52.98	152.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	152.98	152.9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 政单位离退休	68.88	68.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4.10	8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98	1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98	126.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6	74.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6	20.66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6	32.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1.69	1,471.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8	152.9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6.98	126.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2.85	本年支出合计	1,751.65	1,751.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5	6.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5	基本支出结转	6.05	6.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总计	1,757.70	总计	1,757.70	1,757.7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51.65	1,396.93	354.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1.69	1,116.97	354.7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97	0.00	61.97
2010303	机关服务	61.97	0.00	61.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19	0.00	17.1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7.19	0.00	17.19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389.03	1,116.97	272.06
2010501	行政运行	1,077.58	962.51	115.07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33	0.00	96.33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66	0.00	40.6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00	0.00	2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54.46	154.46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0	0.00	3.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0.00	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98	152.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98	152.9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8	68.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0	84.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98	126.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98	126.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6	74.1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6	20.6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6	32.16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751.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9.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97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78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396.93	1,295.49	101.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9.52	1,229.52	
30101	基本工资	218.70	218.70	
30102	津贴补贴	270.98	270.98	
30103	奖金	71.24	71.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84.10	84.1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91	35.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96	30.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7	9.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92	83.92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3.84	42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49		97.49
30201	办公费	3.55		3.55
30202	印刷费	1.22		1.22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30205	水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3.11		3.11
30207	邮电费	0.46		0.46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38		0.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3		0.03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3.64		3.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0.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1.05		1.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5		10.65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0.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47		37.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9		34.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97	65.97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0.12	40.12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5	25.85	
310	资本性支出	3.95		3.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5		3.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9906	赠与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备注：此表为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01.44
（一）支出合计	2	1.33	（一）行政单位	23	83.1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 单位	24	18.3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0.83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0.83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3.00
3. 公务接待费	7	0.5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 用车	28	0.00
（1）国内接待费	8	0.5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1.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0.00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0.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0.0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0.0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1.0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0.00	8. 其他用车	35	1.0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3.0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 设备（台，套）	36	0.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4.0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 设备（台，套）	37	0.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0.00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36.00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00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0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00		42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统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21.60	21.60	21.60				4.65	4.65	4.65			
货物	21.60	21.60	21.60				4.65	4.65	4.65			
工程												
服务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福州市统计局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5 万元，本年收入 1,742.85 万元，本年支出 1,751.65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05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1,742.85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370.75 万元，增长 27.02%，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1,742.85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00万元。
2. 事业收入0.00万元。
3. 经营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6. 其他收入0.00万元。

(二) 2018年支出1,751.65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363.17万元，增长26.1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96.9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95.49 万元，公用支出 101.4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54.7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5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3.17万元，增长26.1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3 机关服务 61.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资金用于缴交因历史原因造成的欠缴办公楼租金。

(二)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7.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重点项目建设服务奖。

(三) 2010501 行政运行 1,077.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63 万元，增长 18.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根据市政府安排，于年底发放部分奖金。

(四)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53 万元，增长 30.53%。主要原因是房屋租金及物业费增长。

(五)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0.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6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是新增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经济普查相关开支。

(六)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6 万元，增长 47.71%。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是移风易俗抽样调查工作经费，全部用于移风易俗抽样调查相关工作。上年专项普查活动经费是用于支出农业普查相关费用。

(七)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154.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7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相应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八)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上级党

工委对我局党建工作的补助资金，该资金全部用于党团活动室的改造工作。

（九）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57 万元，增长 55.45%。主要原因是今年有 2 名退休人员逝世，发放死亡抚恤金等支出。

（十）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1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的同时，当年新增 2 人退休人员，造成养老保险缴费与上年基本持平。

（十一）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6 万元，增长 4.30%。主要原因是工资奖金增加，相应的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

（十二）2210202 提租补贴 20.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10%。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相应的提租补贴减少。

（十一）2210203 购房补贴 32.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4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财政计算购房补贴基数口径调整，相应的降低购房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96.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95.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1.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 万元，同比下降 73.66%。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本年无出国经费支出。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

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保持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0.8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 0%和 81.68%,主要是:公务车辆改革,公车持有量进一步缩减,年底正常使用车辆只有 1 部,公车运行费大幅度减少。

(三) 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统计局来我市检查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4 批次、接待总人数 36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3.85%,主要是:接待量少,接待金额低,基本与上年保持一致。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共对 2017 年 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8.60 万元;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8.60 万元。

2019 年,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8.6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17 年度常规自评项目 0 个。

2. 2017 年度简易自评项目 1 个，其中：

(1) 2017 年度福州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项目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的实施依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预期投入情况及实施后达成的主要效益。

县区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是指为提高统计报表质量及报表上报率，对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给予每人每月 100 元的补助。根据《关于市统计局申请提高全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经费反馈意见的报告》（榕财行督[2013]64 号）精神，除闽清县、永泰县和鼓楼、台江、仓山、晋安、马尾区由市、县（区）两级财政各负担一半外，其余县（市）的补贴经费均为当地财政全部负担。经测算，市财政每年需负担经费为 66.60 万元。2017 年追加负担罗源县 200 名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经费 50%，追加经费 12 万元。项目总计 78.60 万元。

(二) 项目执行基本情况

1.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拨款、自筹资金）实际到位及支出情况

2017 年县区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经费实际

到位 78.60 万元，支出 78.60 万元。

2. 为保障项目实施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2017 年，市统计局积极按照统计工作部署，严格执行方案制度和工作要求，做好统计数据的及时上报；开展县区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工作；推进统计数据基础工作规范和数据质量的提高。

(1) 做好基层统计数据审核。开展福清、永泰、闽清等地统计数据审核核对工作，组织开展下基层调查工作。

(2) 积极做好行政村补贴资金的下拨工作并及时告知，保证补贴资金及时发放到兼职统计员手中。

(3) 及时了解基层数据变动分析说明和形势分析情况。下基层指导统计员运用电脑上报统计数据知识，指导县区统计人员通过日常搜集资料了解数据的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及时反映基层情况。

3. 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制定、调整情况

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深化统计改革，认真做好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发放工作。2017 年计划全年完成对 1310 名兼职统计员的补贴发放工作，总计金额 78.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论

(一)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及等级

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 项目期初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本项目年初共制定 4 个绩效目标，其中：

1. 投入-成本目标-投入市级资金 66.60 万元；
2. 投入-成本目标-人均补贴标准 50 元/月；
3. 产出-数量目标-对 1101 名兼职统计员发放补贴；
4. 效益-可持续影响目标-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 95%。

当年完成 4 个绩效目标，其中：

1. 投入市级资金 78.60 万元，此项完成年初目标。
2. 人均补贴 50 元/月，此项完成年初目标。
3. 对 1310 名兼职统计员发放补贴，此项完成年初目标。
4. 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 100%，此项完成年初目标。

(三)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1. 预算的不可估计性：由于近年来，福州各地都在快速发展，造成了每一年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的个数会产生变化，造成了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预算人数难以很准确的把握。我局建议在上报“二上”预算申请时，可以对该项目资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微调，提高预算的准确率。

2. 发放对象的不稳定性：由于兼职统计人员的流动性大，造成了兼职统计员补贴难以准确的发放到每一位统计员手中。建议按月发放兼职统计员补贴。且部分社区兼职统计员实行阳光工资

后，对于是否能拿这笔补贴存在疑虑，对工作造成影响。

3. 资金到位的时效性：2017 年兼职统计员补贴资金于 5 月份才拨至各县区。建议财政于年初下拨资金，使县区有资金按月发放兼职统计员补贴。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四、项目简易自评表

项目名称		福州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								
项目承担单位		福州市统计局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文件		榕财行[2017]52 号			
项目资金(万元)			当年预算	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本年追加		其他来源	合计	
	收入		66.6			12			78.6	
	支出		66.6			12			78.6	
	结余									
	收入支出比		100%			100%			100%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值由单位自行设定,但各指标分值的差不得超过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财政批复目标值(A)	增编指标计划值(B)	实际完成值(C)	完成比例(D=C/A或 C/B)	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分值(E)	得分(F)
	投入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0%	本指标 20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分值 E。	20	20.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5%	本指标 20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完成比例 D,	20	20.00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成本 目标	人均 补贴 标准	50 元/ 人、月		50 元/ 人、月	100%		本指标 20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 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20	20.00
产出	数量 指标	县区 行政 村及 社区 居委 会补 贴兼 职统 计员 人数	不低于 1101 人		1310 人	119%		本指标 20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 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20	20.00
	质量 指标							本指标__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 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效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本指标__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 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社会 效益 指标							本指标__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 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 分值 E。		

		环境效益指标						本指标__分, 得分 F 为分值 E×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分值 E。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	100%		100%	100%	本指标 20 分, 得分 F 为分值 E×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分值 E。	20	2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指标__分, 得分 F 为分值 E×完成比例 D, 最高不超过分值 E。		
总权重、评价总分 (S)									100	100.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90 > S≥75)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75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0 > S)									

3. 2018年度绩效评价项目1个, 其中:

(1) 2018年度福州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人员补贴项目

一、项目总体情况

县区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是指为提高统计报表质量及报表上报率, 对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给予每人每月 100 元的补助。根据《关于市统计局申请提高全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经费反馈意见的报告》(榕财行督[2013]64号)精神, 除闽清县、永泰县和鼓楼、台江、仓山、

晋安、马尾区由市、县(区)两级财政各负担一半外,其余县(市)的补贴经费均为当地财政全部负担。2017年起,将罗源县纳入补贴范围。

二、项目年度资金情况

本年度资金计划 78.6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当年预算 78.6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资金到位数 78.6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当年预算 78.6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当年实际支出 78.6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资金-当年预算 78.6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设置绩效目标 5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1. 投入-时效目标-目标完成率-等于 100%,实际完成 100%。
2. 投入-成本目标-市级人均补贴标准-等于 50 元/月,实际完成 50 元/月。
3. 投入-成本目标-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 95%,实际完成 100%。
4. 产出-数量目标-县区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补贴兼职统计

员人数-大于等于 1300 人,实际完成 1310 人。

5. 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等于 100%,实际完成 100%。

四、项目绩效自评结论与分析

(一)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及等级

项目最终得分为 83.50 分,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自评指标体系总分值 92.00 分,自评原始得分 83.50 分,其中共性指标分值 50.00 分,自评得分 41.50 分,个性指标分值 42.00 分,自评得分 42.00 分。

2. 加分项分值 2.00 分,自评得分 0.00 分。

绩效自评指标得分具体分析

1. 过程管理-绩效管理-组织管理-第三方机构-权重 1.0-得分 0.0,未得满分原因:未请第三方参与绩效评价。

2. 过程管理-绩效管理-目标编制数量-权重 5.0-得分 2.5,未得满分原因:编制预算时,设置得个性指标不够。

3. 过程管理-绩效管理-目标全面程度-权重 5.0-得分 2.0,未得满分原因:编制预算时,设置得个性指标不够。

4. 过程管理-绩效管理-预算执行监控情况-权重 5.0-得分 3.0,未得满分原因:开展监控,发现存在问题,但是未解决。

(二) 存在问题

1. 预算的不可估计性:由于近年来,福州各地都在快速发展,

造成了每一年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的个数会产生变化，造成了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预算人数难以很准确的把握。

2. 发放对象的不稳定性：由于兼职统计人员的流动性大，造成了兼职统计员补贴难以准确的发放到每一位统计员手中。

(三) 改进建议

1. 我局建议在上报“二上”预算申请时，可以对该项目资金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微调，提高预算的准确率。

2. 建议按月发放兼职统计员补贴。且部分社区兼职统计员实行阳光工资后，对于是否能拿这笔补贴存在疑虑，对工作造成影响。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项目常规自评表

基础信息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参公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 1 座 5 层		邮政编码	350007
	单位负责人	彭锦华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83162012
	财务负责人	梁德新	职务	办公室主任	联系电话 83162019
	项目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项目概况		县区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是指为提高统计报表质量及报表上报率，对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给予每人每月 100 元的补助。根据《关于市统计局申请提高全市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补贴经费反馈意见的报告》（榕财行督[2013]64 号）精神，除闽清县、永泰县和鼓楼、台江、仓山、晋安、马尾区由市、县（区）两级财政各负担一半外，其余县（市）的补贴经费均为当地财政全部负担。2017 年起，将罗源县纳入补贴范围。					
	项目类型		常年发展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发展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评价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比较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成本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公众评判法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子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函数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层次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模糊数学法 <input type="checkbox"/> 线性规划分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法：					
二 项 目 资 金 情 况	序号	资金性质	计划数(万元)	到位 数(万 元)	支出数(万 元)	结余数(万元)		
	1	本级财政资金	78.60	78.60	78.60	0.00		
	1-1	其中：当年 预算	78.60	78.60	78.60	0.00		
	1-2	以前 年度结余结 转	0.00	0.00	0.00	0.00		
	1-3	当年 追加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来源资 金	0.00	0.00	0.00	0.00		
	合 计(万 元)		78.60	78.60	78.60	0.00		
	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 数)				100.00%			
	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到位 数)				100.00%			
	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 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			
三 项 目	绩效目标批复文号：榕财行（指）（2018）56 号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分 类(类)	分类细 化 (种)	绩效目标内容(个)	方 向	目 标 值	计 量 单 位	完 成 状 态	完成值 目标完成程度 (完成值/目标值)

绩效 目标 设置 及 完 成 情 况						(是/否)				
	投入	时效目标	目标完成率	等于	100	%	是	100	100.00%	
		成本目标	市级人均补贴标准	等于	50	元/月	是	50	100.00%	
			预算执行率	大于等于	95	%	是	100	105.26%	
	产出	数量目标	县区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补贴兼职统计员人数	大于等于	1300	人	是	1,310	100.77%	
	效益	可持续影响效益	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	等于	100	%	是	100	100.00%	
	设置绩效目标数量(个)		5				目标完成数量(个)		5	
	目标完成率(完成目标数量/设置绩效目标数量)						100.00%			
	目标完成程度(目标完成程度算术平均数)						101.21%			
	四. 绩效自评共性指标体系(50%) -本类指标名称	一级指标(目标分类)	二级指标(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内容)	评分标准(绩效目标值)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过程

和评分标准不得更改	投入	时效情况	目标完成率	本指标 5 分。目标完成率 A=目标实际完成数量/目标编制数量, 得分为 $5 \times A$ 。	5	5	$(5 \div 5) \times 5 = 5.00$	
		支出情况	预算执行率	本指标 5 分。预算执行率 B=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 $\times 100\%$, 得分为 $5 \times B$ 。	5	5	$(78.6 \div 78.6 \times 100\%) \times 5 = 5.00$	
			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 5 分。资金使用率 C=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到位数, 得分为 $5 \times C$ 。“当年预算到位数”为 0 时, 本项不得分。	5	5	$(78.6 \div 78.6) \times 5 = 5.00$	
			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	本指标 5 分。结余结转资金使用率 D=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 得分为 $5 \times D$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 0 时, 本项得满分。	5	5	结余结转资金计划数为 0, 本项得满分。	
	过程管理	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本指标 2 分。成立以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为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2	按要求成立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得 2 分	
			组织管理-评价工作组	本指标 2 分。按财政部门年度评价方案要求组建评价工作组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2	按要求成立评价工作组得 2 分	
			组织管理-第三方机构	本指标 1 分。外聘第三方参与绩效管理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0	没有得 0 分	未请第三方参与绩效评价。
		目标编制数量	每编制 1 个绩效目标得 0.5 分, 本项最高 5 分。	5	2.5	$5 \times 0.5 = 2.5$ (最高得 5 分)	编制预算时, 设置得个性指标不够。	

			目标全面程度	本指标 5 分。编制的绩效目标全面涵盖投入、产出、效益三类 10 种目标得 5 分，不满 10 种的按比例计分（如编制三类 5 种目标，得分为 $5 \times 5/10=2.5$ 分）			5	2	$(4 \div 10) \times 5 = 2.00$		编制预算时，设置得个性指标不够。	
			目标完成程度	本指标 5 分。目标完成质量 E=所有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为 $5 \times E$ 。			5	5	$101.21\% \times 5 = 5.06$			
			预算执行监控情况	本指标 5 分。项目单位开展预算执行监控并按要求填报监控表和监控报告得 3 分，监控过程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的，每个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5	3	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未发现问题或未整改到位得 3 分		开展监控，发现存在问题，但是未解决。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 2 分（内容可包含但不局限于：项目范围管理、资金分配管理、进度管理、成本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采购管理、项目中止管理、资金使用范围、参与者职责、风险防控、监督检查及绩效管理），否则不得分			2	2	项目有管理制度得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3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无制度此项不得分。			3	3	项目管理符合管理制度得 3 分			
五. 绩效自评个性指标体系 (50%)	一级指标 (目标分)	二级指标 (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指标明细说明	方向	计量单位	计划值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指标未得分原因

类)	产出	数量指标	县区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补贴兼职统计员人数	根据补贴范围的村居个数,确定兼职统计员人数。	正向指标	人	1300	1,310	7	7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补贴对象覆盖五区及闽清永泰罗源范围的行政村及社区居委会兼职统计员	正向指标	%	100	100	7	7		
			奖补标准执行<em style='color:red'>准确率	按照市级财政补贴50元/人、月标准予以发放	正向指标	%	100	100	7	7		
		效益	可持续影响效益	统计数据及时上报率	统计数据及时上报,完成各项统计报表工作	反向指标	%	100	100	7	7	
				在同级政府或上级部门组织的考核中排名前列次数	同级政府或者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业务考核取得前三排名,一项得3.5分,最多得7分	正向指标	次	2	3	7	7	
				对外提供统计分析材料	根据原始数据,对外形成数据分析材料	正向指标	篇	130	144	7	7	

调整指标	外部监督检查情况	项目单位被审计等相关部门列为检查对象，检查内容包含本项目得2分，检查结论有指出项目存在问题的，1个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	0.0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	83.5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S \geq 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90 > S \geq 75$)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75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60 > S$)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1.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31.32%，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减少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